



年终总结要多点“含金量”

邱有昆

岁末年终，又到梳理全年工作、进行年终总结的时候。年终总结要多点“含金量”，真正把工作成绩“述”出来、存在问题“摆”出来、下步计划“亮”出来，为新一年的工作打下坚实基础。

回顾成绩切莫“满纸空言”，要实事求是。好的工作总结应该数据翔实、成效真实，不能吹嘘式地自夸自大。撰写年终总结要全面、客观、真实，总结好经得起实践、群众和历史检验的经验和成绩。在总结过去成绩和积累经验的同时，要去粗取精、去伪存真，从工作思路、工作特色、工作措施等多个角度进行总结。唯有少一些语言上的“套路”、工作上的“包装”，挤干“水分”、亮出“干货”，才能达到以总结促进工作的目的。

分析问题切莫“只字片纸”，要揭短亮丑。年终总结既是盘点收获，也是查漏补缺的过程，不

能讲成绩夸夸其谈、道不足轻描淡写，更不能跳过“问题”搞文字游戏。因此，在总结成绩的同时，要对存在问题进行全方位复盘、多方面查摆，确保把问题找全、找准、点透。少些不足、不够、不彻底等模糊描述，做到对关键问题真揭短、不回避。要坚持“靶向治疗”，列出问题整改清单，制定有针对性的整改措施，明确整改时限，争取日后不断完善提高。

谋划工作切莫“纸上谈兵”，要靶向施策。写好工作总结，谋划下步工作、制定下步工作要点是至关重要的一环。不能以“纸上说说”代替安排部署，不能只提要求不给办法，只出题、不解题，要结合实际，把民生实事谋得更准、把推进措施定得更细、把主体责任落得更实，为来年的工作架好桥、铺好路。

督查是了解基层情况最真实的一面，也是推动各项工作部署落实生效的法宝利器，但如果督查名目繁多、频率过高、重留痕轻实绩，会让督查流于形式，不仅达不到推动工作的目的，反而给基层“添堵”。因此，要谨防督查多头化、痕迹化、形式化，让督查精起来、深起来、实起来。

谨防督查“多头化”，让督查精起来。针对“多头化”督查问题，要修订完善督查工作相关规定，明确督查事项、范围、职责、期限等，防止督查随意扩大范围，加重基层负担。认真贯彻落实解决形式主义突出问题为基层减负相关要求，严格控制督查的总量和频次，部门在督查检查时要注重内容整合、层级整合，通过合并“同类项”，及时删减无效督查的事项，让督查在数量上做“减法”，在质效上做“加法”。

谨防督查“痕迹化”，让督查深起来。要避免部分单位重痕轻绩应付督查的问题，

须不断改进督查考核方式，不能一味要求基层填表格报材料，不简单以留痕多少评判工作好坏，不能工作刚安排就督查检查。同时，要注重实地查看，采取走访群众等开展延伸督查，查实被督查对象所做工作情况，做到查得深、查得细、查得准。少些“预约”，多些“暗访”，既着重发现工作落实中存在的问题，又及时了解有关政策需要完善的地方，切实让督查考核发挥作用。

谨防督查“形式化”，让督查实起来。部门督查“一查了之”，难以发挥督查的实质作用。要解决此类问题，须进一步发挥督查“利剑”作用，对所发现的问题及时记录并进行反馈，要求所涉及单位或个人限期整改到位，并建立整改清单和整改台账，确保督有成效、查有进展。针对督办的事项和发现的问题，要适时开展“回头看”，持续跟踪督促，确保发现的问题得到整改、工作落到实处。

莫让督查变『添堵』

康文明 李顺仙